

171012050429

01

委托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样品类别: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江苏启辰检测有限公司

Jiangsu QiChen Testing Co., Ltd.

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须经编制人、审核人及负责人签字，加盖七八三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公章，

[REDACTED]

后方可生效。

一、社承打路位内行而外...
[REDACTED]

地

邮政编码：215000

电 话：0512-67428823

电子邮件：service@ichenic.com



检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QC2301090705A1

委托单位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高科技产业园二期

采样日期 2023.03.09

检测日期 2023.03.09~2023.03.20

采样人员 唐鹏飞、余宇鹏

检验人员 吕敏、王燕、
田海法 人 员 姓 名



2023年3月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QC2301090705A1

采样位置和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限值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DW001 废水排 WQC2303JP0101~ 0103	悬浮物, mg/L	34	32	33	400
	总磷, mg/L	0.40	0.39	0.40	8
	总氮, mg/L	6.64	6.06	6.48	—
	五日生化需氧量, m /L	20.4	20.6	20.8	300
	*总有机碳, mg/L	23.8	23.8	24.1	—
	*可吸附有机卤化 物, mg/L	0.202	0.256	0.363	5.0
	色度, 倍	20	20 ND	20	—
	动植物油, mg/L	ND	0.39	0.17	100
				0.46	20

本页以下空白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QC2301090705A2

委托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样品类别: RTO 废气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声 明

- 一、本报告须经编制人、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，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后方可生效。
- 二、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其来源负责。

[Redacted content]

地 址：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苏州工业园区检验检测中心 11 楼 1101 室

[Redacted content]

委托单位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高科技产业园二期

采样日期 2023.03.23

唐鹏飞、余宇鹏

检验人员

傅晓睿、宋晓梦、高潇潇

RTO 废气

检测类别

检测项目 见 4~5 页

检测方法 见附表 1

主要检测仪器 见附表 2



2023 年 03 月 23 日

0 CH

检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QC2301090705A2

采样日期

2023.03.09

检测日期

2023.03.09~2023.03.14

窑容方数			2018.7
		窑容量	/
			15
			7.9
			7.8
			7.7
			7.7
			16162
废气含氧量		标态干烟气量	16183
炉窑型号	RTO-101	炉 (m ³ /h)(t/h)	15910
主要燃料	有机废气、天然气	排气筒高度 (m)	15747

排放浓度 限值

样品编号/采样位置

检测项目

(mg/m³)

实测

低浓度颗粒物

ND

20

第三次

一氧化碳

4

二氧化硫

ND

氮氧化物

10

(kg/h)

最高允许排放浓度

出口

低浓度颗粒物

ND

20

第三次

一氧化碳

6

二氧化硫

ND

氮氧化物

9

0.11

FQC2303JP0501~0504

低浓度颗粒物

ND

20

次

一氧化碳

5

二氧化硫

ND

氮氧化物

7

第

低浓度颗粒物

ND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QC2301000705A2

日期: 2023.03.09~2023.03.11

RTO 投运日期 2018.7

炉窑型号 RTO-101 炉窑容量 (t/h) /

主要燃料 有机废气 天然气 废气收集效率 (m)

测 烟气流速 (m/s)

78.2

 标态干烟气量 (m³/h)

78.2

7.9

点烟气温度

78.2

7.0

(°C)

7.0

76.9

7.8

19.6

16162

废气含氧量 (%)

19.6

16162

19.6

16162

19.5

16183

限值

样品编号/采样位置

检测项目

 排放浓度 (mg/m³)

排放速率 (kg/h)

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(mg/m³)

实测

第一次

0.67

0.011

7

第二次

0.67

0.011

 FQC2303JP0513~
0516
山口

非甲烷总烃

第三次

0.59

 9.5×10⁻³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QC2301090705A2

QICHEN TESTING

171012050429

0'
招生编号: CC2201000705

委托单位: 南通高明新材料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样品类别: 无组织废气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江苏启巨检测科技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须经编制人、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，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后方可生效。

一、叶永红,单位为行可佳检测有限公司

15

地 址：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苏州纳米城西北区 04 栋 302、402、502 室

邮政编码：215000

电 话：0512-67428823

电子邮件：service@ichenic.com

检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: QC2301090705A3

委托单位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地址 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高科技产业园二期

采样日期 2023.03.09

检测日期

[Redacted Table Content]

检测方法 见附表 1

主要检测仪器 见附表 2

1. 限值标准: 颗粒物执行 GB3095-2012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

报告二审

报告签发

签发日期

杨仲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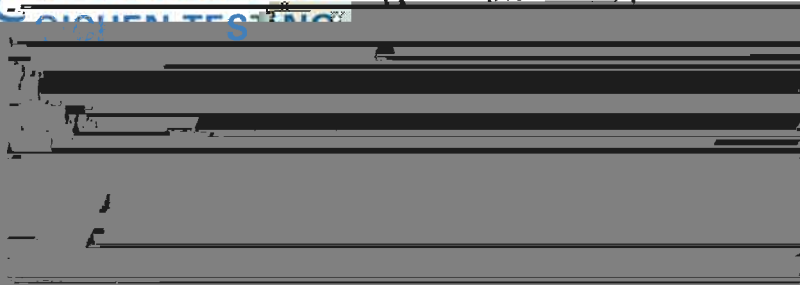
姜明

[Signature]

2023 年 03 月 23 日







报告编号: QC2301090705A3

天气情况 多云

温度 (°C)	FQC2303JP0113~0115	101.86
	FQC2303JP0213~0215	101.78
	FQC2303JP0313~0315	101.68

大气压 (kPa)

检测项目/采样点位
(见附图)

第一次

第二次

第三次

上风向O1#

0.50

0.50

0.45

下风向O2#

0.61

0.58

0.62



N

通海一路

O2#

南通高明新材料有限公司

邻厂

风向



空地

以 白

